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變動 %
收入	6,521,928	7,972,063	(18.2)
毛利	345,783	1,229,742	(71.9)
毛利率	<u>5.3%</u>	<u>15.4%</u>	(10.1)個百分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淨虧損)	(1,229,656)	137,287	(995.7)
純利/(淨虧損)率	<u>(18.9%)</u>	<u>1.7%</u>	(20.6)個百分點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2.64港仙)	1.41港仙	(996.5)
— 攤薄	<u>(12.64港仙)</u>	<u>1.41港仙</u>	(996.5)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收入	5	6,521,928	7,972,063
銷售成本		(6,176,145)	(6,742,321)
毛利		345,783	1,229,74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37,008	112,6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81,843)	(65,94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10,563)	(1,166,59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01,773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47,259)	(97,187)
財務費用	6	(196,782)	(165,182)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512	-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30,265)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153,144)	219,003
所得稅開支	8	(51,769)	(67,302)
本年度溢利／(虧損)		(1,204,913)	151,701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29,656)	137,287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743	14,414
		(1,204,913)	151,7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0	(12.64港仙)	1.41港仙
攤薄		(12.64港仙)	1.41港仙

股息詳情於附註9內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204,913)</u>	<u>151,701</u>
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物業重估收益／(虧損)	(1,078)	1,126
於資產重估儲備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	<u>281</u>	<u>(184)</u>
	<u>(797)</u>	<u>942</u>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132,159)	(735,860)
－聯營公司	(598)	－
－共同控制實體	－	(2,819)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匯兌儲備	<u>－</u>	<u>(8,256)</u>
	<u>(132,757)</u>	<u>(746,935)</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稅後淨額	<u>(133,554)</u>	<u>(745,993)</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1,338,467)</u>	<u>(594,292)</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45,329)	(601,00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862</u>	<u>6,715</u>
	<u>(1,338,467)</u>	<u>(594,29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2,218	5,597,605
使用權資產		371,803	381,760
投資物業		74,779	81,166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0,505	119,389
長期按金		76,377	49,099
應收租賃款項		-	3,202
定期存款		62,332	-
遞延稅項資產		11,159	3,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269,173</u>	<u>6,235,924</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267,254	2,351,25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906,700	2,159,4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22,894	653,217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12,922	105,989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169,925	198,28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6,269
應收租賃款項		3,739	5,228
可收回稅項		8,529	3,1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59,434	-
有抵押存款		194,648	323,216
現金及現金等值		1,160,490	1,195,16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3	<u>5,706,535</u> <u>2,327,022</u>	<u>7,001,273</u> <u>991,688</u>
流動資產總額		<u>8,033,557</u>	<u>7,992,96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1,836,766	2,530,86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94,756	562,925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78,213	1,927,782
租賃負債		5,285	7,113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6,348
應付稅項		93,596	97,64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13	<u>4,108,616</u> <u>964,252</u>	<u>5,132,677</u> <u>311,688</u>
流動負債總額		<u>5,072,868</u>	<u>5,444,365</u>
流動資產淨值		<u>2,960,689</u>	<u>2,548,5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229,862</u>	<u>8,784,5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		1,065,488	1,050,695
其他應付賬款		77,443	33,632
租賃負債		24,729	8,531
遞延稅項負債		58,706	60,826
		<u>1,226,366</u>	<u>1,153,68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26,366	1,153,684
資產淨值		7,003,496	7,630,83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97,356	97,193
儲備		6,585,468	7,465,618
		<u>6,682,824</u>	<u>7,562,811</u>
非控股股東權益		320,672	68,025
權益總額		7,003,496	7,630,836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家居及體育用品以及網通設備及其他。除附註13所披露者外，年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香港租賃樓宇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一項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其按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附屬公司之非流動資產以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低者入賬。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近的千位數。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投資對象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現有能直接影響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能力)，即本集團具有控制權。

一般而言，推定擁有多數投票權會達致擁有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本集團內部成員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並未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分佔部分視適當情況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且須遵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相同基準。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闡明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值制定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針及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已縮小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金額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租賃及棄置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由於於最早呈列期間開始時或之後概無屬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在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而產生的遞延稅項方面引入了強制性臨時例外情況。修訂本亦引入了對受影響實體的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所面臨第二支柱所得稅的風險，包括在第二支柱法例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在法例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所面臨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資料。由於本集團並不在支柱二立法模板的範圍內，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由於智能電器外殼分類及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類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減少，以及與持續重組以提高管理效率保持一致，管理層決定於年內將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類、智能電器外殼分類以及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類合併列示。上年的分類資料按本年度基準進行重新呈列。本集團目前有兩個可報告分類，分別如下：

- (a)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分類包括生產智能移動通訊及其他電子消費產品的零部件；及
- (b) 家居及體育用品分類包括家庭耐用品、家用工具及體育用品。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非租賃相關財務費用、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及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類資產不包括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款項、有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因該等資產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因該等負債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並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對銷		綜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附註5)	5,636,475	6,878,853	885,453	1,093,210	-	-	6,521,928	7,972,063
分類間銷售	475	712	-	-	(475)	(712)	-	-
總計	<u>5,636,950</u>	<u>6,879,565</u>	<u>885,453</u>	<u>1,093,210</u>	<u>(475)</u>	<u>(712)</u>	<u>6,521,928</u>	<u>7,972,063</u>
折舊前之分類業績	(387,456)	1,075,208	148,349	178,035	-	-	(239,107)	1,253,24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40,050)	(846,931)	(43,344)	(39,903)	-	-	(783,394)	(886,834)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0,384)	(11,902)	(3,451)	(1,113)	-	-	(13,835)	(13,015)
分類業績	<u>(1,137,890)</u>	<u>216,375</u>	<u>101,554</u>	<u>137,019</u>	<u>-</u>	<u>-</u>	<u>(1,036,336)</u>	<u>353,394</u>
未分配收入							137,008	112,65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3,789)	(30,711)
財務費用(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除外)							(195,093)	(164,63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512	-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30,265)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							(25,446)	(21,431)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153,144)</u>	<u>219,003</u>
所得稅開支							<u>(51,769)</u>	<u>(67,302)</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204,913)</u>	<u>151,701</u>
其他分類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342,781)	(248,791)	(3,585)	(4,733)	-	-	(346,366)	(253,524)
於收益表撥回之減值虧損**	12	2,982	381	-	-	-	393	2,98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01,773	-	-	-	-	-	401,773
資本開支***	153,031	418,011	44,145	176,107	-	-	197,176	594,118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銷售予外部客戶亦為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 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及存貨撥備。

** 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使用權資產中確認之租賃土地。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對銷		綜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7,942,454</u>	<u>10,407,982</u>	<u>1,255,076</u>	<u>874,035</u>	<u>-</u>	<u>-</u>	<u>9,197,530</u>	11,282,01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2,327,022</u>	991,688
未分配資產							<u>1,778,178</u>	<u>1,955,180</u>
總資產							<u>13,302,730</u>	<u>14,228,885</u>
分類負債	<u>1,958,597</u>	<u>2,896,465</u>	<u>280,382</u>	<u>246,596</u>	<u>-</u>	<u>-</u>	<u>2,238,979</u>	3,143,06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u>964,252</u>	311,688
未分配負債							<u>3,096,003</u>	<u>3,143,300</u>
總負債							<u>6,299,234</u>	<u>6,598,049</u>

地理資料

	中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美國		歐洲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a) 來自客戶之收入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5,178,111</u>	<u>6,583,245</u>	<u>442,535</u>	<u>374,263</u>	<u>40,570</u>	<u>255,458</u>	<u>383,164</u>	<u>471,364</u>	<u>477,548</u>	<u>287,733</u>	<u>6,521,928</u>	<u>7,972,063</u>
(b) 非流動資產	<u>5,137,509</u>	<u>6,112,832</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5,137,509</u>	<u>6,112,832</u>

(經重新呈列)

(經重新呈列)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上文之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銷售予外部客戶亦為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上文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以下客戶的收入貢獻本集團的總銷售額10%以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A	1,046,652	1,350,676
客戶B	987,652	1,119,216
	<u>2,034,304</u>	<u>2,469,892</u>

來自客戶A及B之收入主要來自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分類的銷售，包括向已知由有關客戶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所作銷售。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商品	<u>6,521,928</u>	<u>7,972,063</u>

履約責任待交付商品後達成，且付款一般於交付後一至三個月內到期，惟新客戶則除外(當中一般需要預先付款)。

來自出售商品之收入於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交付商品時)確認。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7,352	16,837
來自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息收入	2,733	2,864
來自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	1,539	–
公用服務收入	13,443	6,931
廢料銷售	6,630	18,274
政府補助*	71,475	47,455
財務收入	348	162
一項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5,339)	(2,331)
租金收入	10,706	14,601
分租協議開始時的收益	2,781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03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出售收益	5,684	–
其他	4,619	7,862
	137,008	112,655

* 已就開展研究活動取得多項政府補助。該等補助並無任何尚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金額40,885,000港元為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款項，乃以此獨立第三方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抵押，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181,689	146,441
貼現票據之利息開支	13,404	18,198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689	543
	196,782	165,182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已售存貨之成本	6,176,145	6,742,3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3,394	886,8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835	13,015
研究及開發成本	627,818	530,386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7,366	48,57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工資	1,534,050	2,033,1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2,591	106,175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淨額	1,813	3,636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之款項	(243,171)	(232,737)
	1,405,283	1,910,219
核數師酬金	3,390	5,7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11,076	(261)
匯兌差額，淨額**	12,793	62,042
一項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5,339	2,331
終止租賃之虧損**	14	1,34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9,704	15,37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393)	(2,982)
存貨撥備	336,662	238,154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	25,446	21,431

已售存貨之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存貨撥備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之1,862,0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445,725,000港元)，亦就每項此等類別開支分別計入上文披露之總額內。

* 沒有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此金額計入綜合收益表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

*** 該等金額計入綜合收益表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內。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評稅溢利按16.5%的稅率(二零二二年：16.5%)計提撥備，惟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通達精密科技」)作為須繳納兩級制利得稅的合資格實體則除外。通達精密科技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應評稅溢利須按稅率8.25%(二零二二年：8.25%)繳稅，而餘下應評稅溢利則須按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繳稅。本集團就在其他地方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應評稅溢利而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當期—香港		
年度支出	9,760	35,85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75	2,464
	<u>10,135</u>	<u>38,320</u>
當期—其他地區		
年度支出	50,928	61,51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	(27,178)
	<u>50,929</u>	<u>34,337</u>
遞延	<u>(9,295)</u>	<u>(5,355)</u>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51,769</u>	<u>67,302</u>

9.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溢利／(虧損)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u>(1,229,656)</u>	<u>137,287</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29,919</u>	<u>9,719,258</u>

概無就攤薄而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溢利／(虧損)金額作出調整，原因為獎勵股份之影響具反攤薄作用。

11.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原料	234,968	405,428
在製品	397,914	507,533
製成品	<u>634,372</u>	<u>1,438,294</u>
	<u>1,267,254</u>	<u>2,351,25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9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83,944,000港元)之模具被計入製成品。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726,098	2,109,103
減值撥備	(52,687)	(39,027)
	<u>1,673,411</u>	<u>2,070,076</u>
應收票據	233,289	89,409
	<u>1,906,700</u>	<u>2,159,48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467,2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68,077,000港元)及應收票據129,2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949,000港元)乃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目標均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作營運資金管理的業務模式管理，而該等應收賬款的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結欠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一至三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獲授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尋求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貿易賬款為不付息。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結欠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分別佔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17.1%(二零二二年：21.7%)及45.0%(二零二二年：43.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發出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801,875	1,992,724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04,246	164,239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4,213	3,145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998	5,934
超過一年	46,055	32,470
	<u>1,959,387</u>	<u>2,198,512</u>
減值撥備	(52,687)	(39,027)
	<u>1,906,700</u>	<u>2,159,485</u>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諒解備忘錄，以出售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之智能電器外殼業務(「電器業務」)(「電器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作為賣方(「賣方」))與買方訂立電器出售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而緊接電器出售完成前，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將為本集團內唯一從事電器業務的實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予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

電器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426
長期存款	32,806
存貨	443,7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06,9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2,168
已抵押存款	23,622
現金及現金等值	7,97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991,688
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5,51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34,702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1,472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311,688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680,000
	<hr/>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賣方與買方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買賣協議，自終止協議日期起生效，原因為：(1)本集團計劃專注於精密出售事項(定義見下文)，且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取得其建議書；及(2)電器業務的行業前景有所改善。根據終止協議，賣方須支付終止費用120,000,000港元，包括退還買方最初根據買賣協議向賣方支付的按金60,000,000港元以及就終止買賣協議支付現金60,000,000港元。有關終止電器出售及進行終止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內。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電器業務將予出售的資產及負債不再分類為持作出售。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業務轉讓協議(「業務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本集團現時從事的製造精密微型零部件之業務(「精密業務」)，代價為2,015,000,000港元(「精密出售事項」)。有關精密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之通函內。於業務轉讓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完成交易。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密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

精密業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303
使用權資產	1,558
長期存款	5,412
存貨	601,24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72,3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96,994
可收回稅項	4,151
已抵押存款	101,065
現金及現金等值	286,98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327,022
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630,85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60,723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0,583
租賃負債	1,535
應付稅項	10,554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964,252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1,362,770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57,139	1,224,700
應付票據	<u>779,627</u>	<u>1,306,160</u>
	<u>1,836,766</u>	<u>2,530,860</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付息且一般在60至90日的期限內結清。根據發票日期及發出日期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86,891	1,720,621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374,416	749,442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0,400	24,187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5,717	5,840
超過一年	<u>59,342</u>	<u>30,770</u>
	<u>1,836,766</u>	<u>2,530,860</u>

15.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二零二二年：20,000,000,000股)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9,735,607,645股(二零二二年：9,719,257,645股)普通股	<u>97,356</u>	<u>97,193</u>

15.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9,719,257,645	97,193	1,777,033	1,874,226
獎勵股份	<u>16,350,000</u>	<u>163</u>	<u>3,826</u>	<u>3,989</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735,607,645</u>	<u>97,356</u>	<u>1,780,859</u>	<u>1,878,215</u>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年內」)業績。

動盪的外圍環境加上持續的環球通貨膨脹、企業及消費者信心疲軟，對消費類產品銷售造成壓力，本集團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7,972.1百萬港元，下降約18.2%至年內的約6,521.9百萬港元。本集團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1,229.8百萬港元，減少至年內的約345.8百萬港元，下降約71.9%。因應急速變化及極具挑戰的外圍經營環境，本集團持續自我審視，以進一步穩固本集團根基及加強競爭力為首要目的，進行了一系列營運架構的優化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停運持續虧損的工廠及鞏固客戶群等措施，短期雖為本集團帳面帶來一次性虧損，長遠則能減少現金流出及投放於其他更優質的業務上，同時，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儲備，相關虧損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經營能力。

考慮到智能電器外殼業務及網通設備及其他業務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下降，為易於管理業務，並配合我們持續重組以提高管理效率，管理層決定將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部、智能電器外殼分部與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部進行合併。因此，本集團年內的業務分部將合並為兩個分部：a)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包括智能移動通訊及其他消費類電子產品零件的製造；及b)家居及體育用品，包括家庭耐用用品、家庭用具和體育用品。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業務年內的銷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其中手機外殼銷售尤其於年內上半年仍面對挑戰，然而近月訂單數量開始有所回升。本集團手機外殼業務目前已涵蓋全球各大手機品牌，隨著主要客戶庫存壓力下降，我們期望來年將為更多新型的智能手機提供更多元化的外殼及配件。

至於精密零部件業務，本集團於年內按時勢更新集團戰略規劃，以作價2,015.0百萬港元出售業務。這主要因為該業務的國外品牌客戶陸續將生產基地從中國搬遷至海外，倘本集團不出售業務，很可能需要投放更多資金於海外設立生產設施。相反，出售業務可讓本集團大幅削減其融資成本開支，改善其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同時騰出更多營運資金與人力，加強擴展其規模成熟且擁有發展潛力的餘下業務。本集團亦積極利用現有精密電子類零件的生產設備及技術，探索應用於高毛利非電子類消費品客戶的可能性，並已取得初步成果。本集團將通過不同渠道及形式，探索更廣闊的市場空間，以增加本集團產能利用率及高毛利客戶為目標。

智能電器外殼業務上，本集團擁有成熟的製造生產技術，加上當前政策環境及電器市場有所改善，本集團將投放更多精力，以拓展其規模及改善盈利能力。

網通業務方面，本集團預計第七代無線網絡(Wi-Fi 7)路由器應用將會普及，巴黎奧運會亦有利於本集團的網通相關客戶推廣其新型號產品，帶動網通產品的需求。

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方面，本集團除現有歐美巨型品牌客戶外，本集團亦與多個巨型消費品牌客戶建立新的業務關係。同時，本集團為擴充本業務而興建的新工廠現已投入營運，將可應付客戶未來對產品的需求增長，且提高對新客戶參與合作的吸引力。該業務已在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624.0百萬元。分拆完成後，本集團繼續持有該業務67.5%股權及繼續維持本集團子公司。

本集團過往幾年經歷了極具挑戰的大圍環境，我們深刻明白到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流動性對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因此在面對環球經濟轉差、中國經濟於新冠疫情後相對緩慢的復甦，消費品升級緩慢、購買力薄弱、利息高企、緊縮的信貸環境等不利因素下，透過不同顧問的協助及自身的努力改組，持續對整體業務進行調整。此舉將大幅削減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同時改善我們的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

展望來年，我們將積極擴展規模成熟且擁有發展潛力的餘下業務，貫徹以創新技術及工藝為基礎，繼續加強工藝、產綫自動化以及質量控制方面的深厚積累，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成本競爭優勢。同時，我們將與各客戶探索各種新興產品，新材料及新領域的可能性，以提高在該等客戶之新產品的參與度及擴闊產品線為中長期戰略目標，更有效地釋放集團資產的相應價值。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各員工於過去一年付出之竭誠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本集團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我們將繼續實踐企業的核心價值觀，進一步在各業務領域及先進材料的應用上深耕技術、創新求變，以多元化並領先的技術和工藝實力，推動本集團穩健向可持續發展目標前進，透過持續努力和與各持份者緊密合作，來年力求與各方攜手實現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全球智能移動通訊及消費類產品之精密結構件領先解決方案供應商，為客戶提供由產品設計、技術研究與開發(「研發」)至製造方案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產品主要涵蓋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元宇宙相關硬件配件、智能電器面板、網通設備、汽車內飾件、新能源汽車電池鋁部件以及家居及體育用品。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末進行重組，出售了一家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後，與汽車內飾件及電動車鋁電池組件製造業務有關的收入不再合併入本集團年內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同時，環球通貨膨脹、企業及消費者信心疲軟，對消費類產品銷售造成壓力，部分客戶去庫存及產品推出時間表延後亦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年內本集團銷售收入因此下降18.2%至6,521.9百萬港元(2022：7,972.1百萬港元)。

本集團銷售收入下降，部分成本如折舊、水電、人工等未有相應減少，加上本集團因應年內存貨流轉速度作出了相應的存貨撥備，以及將部份以往年度主要由客戶承擔的模具成本，基於加強競爭力及提升產能利用率等的多方面商業考慮因素而決定一次性作出此舉，皆令本集團年內毛利及及毛利率相較去年同期錄得下降，同時，因應急速變化及極具挑戰的外圍經營環境，本集團持續自我審視，以進一步穩固本集團根基及加強競爭力為首要目的，進行了一系列營運架構的優化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停運持續虧損的工廠及鞏固客戶群等措施，短期雖然會一次性加大本集團成本支出，減低本集團毛利，長遠則能減少現金流出及投放於其他更優質的業務上，受到上述多樣因素影響，年內本集團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1,229.8百萬港元，減少至年內的約345.8百萬港元，下降約71.9%。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儲備，相關虧損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經營能力。

業務分部

為易於管理業務，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和服務重新劃分業務部門。由於智能電器外殼分部和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部的收入貢獻下降，為配合我們持續著手重組以提高管理效率，管理層決定將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部、智能電器外殼分部與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部進行合併。去年同期的分部資訊在年內的基礎上進行了重新呈列。本集團目前有兩個報告分部如下：

(a)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

包括智能移動通訊及其他消費類電子產品零件的製造；和

(b) 家居及體育用品

包括家庭耐用品、家庭用具和體育用品等。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

該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的約6,878.9百萬港元下跌約18.1%至年內約5,636.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約86.4%。年內手機外殼銷售尤其於上半年仍面對挑戰，本集團考慮到艱鉅的外部經營環境及疲弱的消費市場，為增強本集團競爭力及提升產能利用率，於年內亦決定為客戶一次性承擔部分模具成本。根據國際數據資訊(「IDC」)於二零二四年初發佈的市場報告，全球智能手機市場出貨量按年減少約3.2%至約11.7億部。不過，本集團觀察到全球手機市場復甦動能已於下半年迅速反彈，並已開始為國際知名科技品牌的新型智能手機大規模量產新型手機外殼。IDC亦指二零二三年第四季手機市場出貨量錄得按年成長約8.5%，出貨量約3.3億部，高於約7.3%的預期成長，預計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的成長鞏固了二零二四年的預期復甦。

本集團適時審視我們的戰略規劃，並於年末公告以作價2,015.0百萬港元出售精密零部件業務。這主要因為該業務的國外品牌客戶陸續將生產基地從中國搬遷至海外。倘本集團不出售業務，很可能需於海外為該業務設立生產設施，並將不可避免地大幅增加未來本集團的固定資本投入及帶來更高風險。相反，有關出售事項可讓本集團大幅削減其融資成本開支，同時改善其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繼而使資產負債表更加穩健，並提高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及業務表現。

此外，本集團可透過出售該業務騰出更多營運資金與人力，這可用於進一步擴展其規模成熟且擁有發展潛力的餘下業務，包括其手機外殼、智能電器外殼、網路通訊設施以及家居及體育用品等業務。其中智能電器外殼業務主要為國內品牌配套電器控制面板、金屬配件及外殼等，網通業務則主要為歐美及國內知名品牌生產無線路由器及其他網通類產品之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該業務分部銷售較去年同期的約1,093.2百萬港元下降約19.0%至年內的約885.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約13.6%。本集團主要為國際歐美品牌生產家庭耐用品、家用工具、體育用品及健康護理用品。本集團持續深化與核心客戶之間的關係，雖然年內由於歐美客戶清庫存的影響而錄得銷售下降，但隨著與多個巨型消費品牌客戶建立新的業務關係，包括世界五十強的西班牙零售商、美國高端消費品牌客戶、一家中國連鎖咖啡廳，年內我們亦成為一間美國連鎖超級市場的合資格供應商，可推動本業務來年銷售從回升軌。除此之外，本集團為擴充本業務而興建的新工廠現已投入營運，這將可應付客戶未來對產品的需求增長，且提高對新客戶參與合作的吸引力。該業務已在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成功於深圳證

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624.0百萬元。分拆完成後，本集團繼續持有該業務67.5%股權及繼續維持本集團子公司。成功分拆有助提升該業務整體財務及融資能力，帶動該業務持續發展。

年內按產品類別計算之總收入百分比與去年同期之比較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i. 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	86.4%	86.3%
ii. 家居及體育用品	13.6%	13.7%

展望

本集團明白外圍經濟環境充斥不確定因素，信貸環境仍然緊縮，本集團將繼續適時審視集團戰略規劃，因應各主營業務的發展潛力、機遇和風險，謹慎調動資源，持續優化業務組合及調節營運架構，靈活利用本集團現有的創新技術及多元化產能配套，充分發揮本集團的領先工藝及優秀的研發團隊，專注於規模成熟且擁有發展潛力的業務。

IDC研究報告預估二零二四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將達到12億部，同比增長2.8%，雖然二零二四年總體出貨量仍低於疫情前的水平，但全球智能手機市場已經走出谷底，開始呈現復甦上揚趨勢。本集團手機外殼業務目前已涵蓋全球各大手機品牌，亦有見近月訂單數量開始有回升跡象，隨著主要客戶庫存壓力下降，本集團期望來年將為不同新型的智能手機提供更多不同的外殼及配件，有利於本集團手機外殼業務的整體銷售及毛利率。本集團亦正積極利用現有精密電子類零件的生產設備及技術，多方面探索應用於高毛利非電子類消費品客戶的開發上並已得到初步正面的成果。本集團將通過不同渠道及形式，開拓潛在市場，以增加本集團產能利用率及高毛利客戶為目標。

智能電器外殼業務上，本集團的成熟技術在同行業中具有競爭優勢。中國政府出台實施一系列政策，如《商務部等13部門關於促進家居消費若干措施的通知(商消費發號)》，旨在通過提供補貼來刺激電器業務行業的增長。鑒於當前政策環境及電器市場不斷改善，本集團將投放多精力，以拓展其規模及改善盈利能力。

網通業務方面，本集團預計第七代無線網絡(Wi-Fi 7)路由器應用將會普及，帶動網通產品的需求。另外，二零二四年於巴黎舉行的奧運會亦有利本集團的網通客戶推廣其新型號產品。

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方面，除現有歐美巨型品牌客戶外，隨著過往積極與幾位新增的巨型消費品牌客戶訂單放量，已建成的幾間新廠房全部投產，將可配對客戶未來對產品的需求增長，且提高對新客戶參與合作的吸引力，這將為未來銷售快速增長提供動力。

近年本集團適時地進行改組精簡業務，長遠看能使本集團更有效地運用資源，大幅削減其融資成本開支，同時改善其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過去幾年本集團透過不同顧問公司的協助及自身的努力，於經營管理上得到顯著的改善，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成本競爭優勢，有利本集團擴展現有客戶上的市場份額。加上近幾年本集團持續不斷地加強內部管理效率及人才儲備，並將積極利用現有精密製造的產能技術，不局限於現有產品，探索各種新行業，新產品，新材料及新領域，本集團有信心已作好一旦行業回暖時獲得收益的準備。

財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總收入為約6,521.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7,972.1百萬港元減少約1,450.2百萬港元或約18.2%。由於智能電器外殼分部及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部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下降，並為配合我們持續重組以提高管理效率，管理層決定於年內將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部、智能電器外殼分部與網通設備及其他分部進行合併。去年的分部資料已按本年度基準進行重新呈列，而本集團目前有兩個可報告分部，分別包括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分部以及家居及體育用品分部。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約7,972.1百萬港元減少約18.2%至年內約6,521.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末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而因此與汽車內飾件及電動車鋁電池組件製造業務有關的收入不再合併入本集團年內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同時，環球通貨膨脹、企業及消費者信心疲軟，對消費類產品銷售造成壓力，而部分客戶去庫存及產品推出時間表延後亦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因此，本集團於年內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約1,229.8百萬港元減少約71.9%至年內約345.8百萬港元。年內毛利率為約5.3%，較去年同期約15.4%下跌約10.1個百分點。毛利及毛利率下跌乃主要由於：

- 1) 銷售因上述原因減少而若干成本(包括折舊、水電、工資等)未能按相同比例減少；

- 2) 出於多個商業考慮因素，例如在現時外圍經營環境困難及消費市場疲弱下加強本集團競爭力及提升其產能利用率而一次性豁免原應由客戶承擔的若干模具成本；
- 3) 為應對存貨流轉速度因先前疫情的餘波及現時消費環境相對疲弱而持續下降，存貨撥備由去年同期的238.2百萬港元增加至年內的336.7百萬港元；及
- 4) 停運於過往數年持續虧損的若干廠房，因而於銷售成本產生一次性支出。

於年末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儲備，而上述虧損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透過進行內部重組及合併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停運持續虧損的廠房及鞏固客戶群，短期或會令本集團賬目產生一次性虧損，惟長遠則將能更有效地使用其資源，並盡量減低不必要的現金支出。加上本集團於近年持續努力強化本集團的內部管理效率及人力資源團隊，董事會深信本集團已為於有關產業好轉時得以受惠作好準備。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去年同期約112.7百萬港元增加約21.6%或約24.3百萬港元至年內約137.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政府補助及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價值變動或處置收益增加，部分被租金收入按年下跌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約65.9百萬港元增加約24.1%或約15.9百萬港元至年內約81.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的收益約1.3%，與去年同期的0.8%相比增加約0.5個百分點。該增加主要由於用於開拓新商機期間的開支有所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166.6百萬港元增加約3.8%或約44.0百萬港元至年內約1,210.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的收益約18.6%，較去年同期的14.6%上升約4.0個百分點。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就以下各項的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預算增加：1)提升效率、自動化、產品改良及產品創新；2)為應對本集團海外客戶比例不斷增加及全球趨於主張環保而增加研發環保產品及可回收物料；及3)隨著客戶銷售訂單自本年度第四季起逐步改善而按多名客戶要求增加研發新物料及產品。研發開支增加的影響部分被薪金因若干節省成本措施而減少所抵銷。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由去年同期約97.2百萬港元增加51.5%或約50.1百萬港元至年內約147.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於終止出售智能電器外殼業務後支付終止費用60.0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佈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a)。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去年同期約165.2百萬港元增加約19.1%或約31.6百萬港元至年內約196.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平均利率上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持續自經營活動維持現金流入。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013	743,4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75,441)	(348,88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4,789	(314,012)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本集團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融資及於年內分拆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為1,676.9百萬港元(包括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銀行存款、有抵押存款及現金)(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8.4百萬港元)，其中194.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2百萬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獲授貿易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13,302.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28.9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2,960.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8.6百萬港元)以及股權為7,003.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30.8百萬港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連同可動用信貸融資及預期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其目前的營運需求。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綜合債務淨額除以股權總數)為18.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1,065.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0.7百萬港元)之非流動部分外，本集團共有銀行及其他借款1,87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7.8百萬港元)，其將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為197.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4.1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充其消費類電子產品結構件分部。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及時預測需求以投資於資本開支的能力為本集團的競爭優勢。資本開支一般由內部資源、信貸融資及於年內分拆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撥付。

外匯

鑒於我們的營運及業務覆蓋面日趨國際化，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包括交易及匯兌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投資及借入功能貨幣盡可能達致自然對沖。如無法進行自然對沖，則本集團將透過適當的外匯合約緩解外匯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質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194.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2百萬港元)及本集團將位於香港總賬面值為47.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百萬港元)之租賃樓宇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按揭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15,000名長期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000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按其個人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釐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評估員工之工作表現。僱員薪酬包括薪金、津貼、花紅、社會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規定，本集團參與由相關當地政府機關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亦為分別位於香港及新加坡之僱員參與強制性退休金、勞工退休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公佈所載之本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日後之表現。本公佈可能載有若干陳述帶有前瞻性或使用若干前瞻性詞彙。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董事會對其經營的行業及市場之目前信念、假設及期望。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有重大差異。本集團、董事、本集團僱員及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公司在本末期業績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責任；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股息

本公司將根據其盈利、財務狀況、償還債務要求、資本開支計劃、中長期業務策略以及其他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因素考慮宣派股息。董事會亦可不時根據本公司溢利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支付該等中期股息，並可由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業務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本集團現時從事的製造精密微型零部件之業務，代價為2,015,000,000港元。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之通函內。出售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完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ongda Intelligence (BVI) Co Limited (作為買方) 與Tongda Group (Asia) Limited (作為賣方)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根據買賣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Credence Technology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60,000,000港元。賣方由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彼等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 各自擁有25%。於本公佈日期，收購事項已告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6.1%及47.2%；及(ii)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1%及4.3% (不包括購買屬資本性質之項目)。

就董事所知，概無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有關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更新情況

為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穩定性以提升本集團之資金流動性及降低資產負債比率，本公司已完成供股，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按每持有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32港元發行3,239,752,548股新股份(「供股」)。於供股完成後，本公司獲得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74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552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而餘下結餘約197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公司先前所披露擬定計劃悉數動用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之 擬定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餘下 所得 款項淨額之 實際分配 (百萬港元)
作資本開支之用，以購入機器及設備，以提升 自動化、生產效率及產能，從而支持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業務的發展	168	168
用於研發開支用途，以鞏固本集團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業務的競爭優勢，從而支持本集團 主要業務持續發展	29	29
	197	197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賞及鼓勵。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所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以及將向或已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任何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由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且概無其他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授出。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甄選任何僱員（除外僱員除外）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不少於以下較高者的每股獎勵股份價格釐定將授予經甄選僱員的獎勵股份數目：

- (a) 本公司股份面值；
- (b)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50%；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值的50%。

董事會有權就經甄選僱員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i)建立中級及高級管理層與本集團的「風險共擔、利益共享」機制，令中級及高級管理層有機會分享本集團戰略發展的成果及分擔負責組織變革，吸引及留住核心人才；(ii)建立與本公司整體價值及個人績效指標掛鈎的股權獎勵模式，實現對中級及高級管理層作出多元化的長期獎勵；及(i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董事會可決定提前終止，並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進行管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截至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916,425,764股、916,425,764股及917,425,764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甄選僱員的本公司股份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的獎勵股份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分別為38,150,000股及55,500,000股，分別相當於於相關期間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約0.39%及0.57%。

截至本公佈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8,150,000股(二零二二年：55,500,000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公佈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39%(二零二二年：0.5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4,50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14名經甄選僱員，而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第三方。獎勵股份須受董事會在授出獎勵股份時規定的若干歸屬條件限制，自授予日起計48個月內分三批歸屬。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授出獎勵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內。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年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本公司擁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丁良輝先生及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該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固定任期，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該條文規定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項職務。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職權平衡。此外，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力及貫徹一致之領導，並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業務策略。權力之平衡由以下原因進一步確保：

-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認為有需要時隨時及直接聯絡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

董事會相信，在目前的營運規模下，現有架構被視為恰當，可使本公司能迅速有效地作出決定並落實執行。董事會對王亞南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彼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公司之業務前景。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孫西博士、張華峰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組成。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載之推薦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及推薦建議，並監察及確保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有關審核事項。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有)。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相關財務報表已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至少25%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根據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董事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將告退任，而有關其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年內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或之前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本集團業績初步公佈

核數師已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內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為年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並未就本初步公佈發表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載末期業績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於年內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最後，本人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層於過去一年之努力，並謹代表本集團向所有客戶及供應商表示衷心感謝，冀望未來繼續獲得大家支持。我們將繼續與各位股東及員工並肩攜手，邁向更具現代化、更先進的水平發展，帶領本集團走向更光輝的一頁！

承董事會命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丁良輝先生及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